



# 西安交通大学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 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

School of public policy and administration



- 首页
- 新闻信息
- 学院概况
- 学院党建
- 师资队伍
- 人才培养
- 学术研究
- 合作交流
- 学生天地
- 高培中心
- MPA中心
- 政策法规



### 新闻信息

通知公告

学术动态

学院新闻

本科生教务

研究生教务

### 本科生教务

首页 >> 新闻信息 >> 本科生教务 >> 正文

## 公管学院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及实施细则

来源： 时间：2022-09-15 点击：[302]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现制定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及实施细则：

### 一、推荐条件

(一) 推免生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 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
2. 思想品德考核合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理性的爱国主义情怀和集体主义精神，理想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3.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按所在专业（方向）培养方案指导性教学计划规定的时间修完前三个学年（五年制为前四个学年）的必修课程，取得规定的学分，其中经一次补考或一次重修考试（补考与重修考试累计不超过一次）后及格的课程门数不超过一门，补考或重修考试成绩按“60分”计算；不计算通识类课程学分成绩。

4. 全国大学外语四级考试成绩应达到学校规定的合格分数线，外语类专业学生应通过外语专业四级考试。

5.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实践能力。

6.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处分或处分已解除。

（二）如有特殊学术专长，学院（部、中心）应成立专家审核小组（专家组成员应具有相关专业副教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不少于5人），可会同相关期刊杂志单位、赛事主办单位等，对其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并组织申请的学生在学院一定范围进行公开答辩，对学生提交的多篇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评价重点聚焦到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专家审核小组及每位成员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全程要录音录像，答辩结果要公示。

学院（部、中心）专家审核小组审核通过的学生，经学院（部、中心）同意并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批准后，可不受以上基本条件的第3、4项的限制。

未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学生不得推荐。

（三）文艺、体育及社会工作特长者应当参加综合排名，不得单列。

## 二、推荐名额分配

学校下达我院推荐名额由学院按行政管理和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进行平均分配，增补名额优先从行政管理专业进行推荐。

## 三、推荐工作程序

1. 我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由主管本科教学的副院长郭雪松任组长，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王立剑、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杜巍、崇实书院院务主任张丹、系主任温海红、系主任吕书鹏、以及教授代表为成员，负责本院推免各项工作。

2. 学院在遴选推免生时应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推荐的原则。推免生总成绩由综合素质测评成绩和智育成绩构成，其中综合素质测评成绩由书院评定，其所占比例为总成绩的10%，智育成绩由学院核算，其所占比例为90%。

3. 学生在国内、国（境）外交流访学期间修读课程的成绩及取得的学分不计入推免生智育成绩的核算，但应当符合本通知的推免生基本条件。为了鼓励学生到世界著名大学交流访学，赴当年泰晤士报大学排名前30名的学校访学一学期及以上的学生，核算成绩时其智育成绩加3分，排名31至50名的学校，其智育成绩加2分，交流访学证明由国际处开具。



4. 在校期间参军入伍正常退役复学的学生，经学生书面申请、学校武装部考核同意后，其智育成绩加3分；服役期间被评为“优秀新兵”“优秀义务兵”“四有优秀士兵”或荣立三等功及以上荣誉的学生加5分（以上两项加分不累加）。

5. 对于转入我院的学生，须在保研前完成全部补修课程，其三年智育成绩按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本科培养方案中设置的课程成绩计算，未涵盖的课程则不予计算，转入后按照要求补修的课程在培养方案中的相应年度计算。

6. 学生参加学科竞赛或科技竞赛，符合《西安交通大学鼓励学生参加学科/科技竞赛实施办法》加分政策的，其智育成绩按加分标准加分后，其综合素质测评成绩不再加分。

7. 学生因具有特殊学术专长申请推免的，应向学院提交书面申请和相关材料，学院按本通知要求审核同意后于9月15日前报教务处，教务处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批。

8. 我院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根据推免生基本条件及智育成绩和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核算总成绩并确定推免生拟推荐名单，经学院网站公示后确定公管学院2023届推免生拟推荐名单。

9. 符合推免生基本条件的学生，须填写《西安交通大学2023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和《学生承诺书》，于2022年9月19日前提交至学院本科教务办；如自愿放弃推免生名额的学生，写出书面声明，内容为：本人知晓西安交通大学2023届推荐免试研究生的相关政策，自愿放弃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签署姓名、学号、班级、时间，于2022年9月19日前提交至学院本科教务办。

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

2022年9月14日

- 附件【附件1：2023届免试研究生申请表.doc】已下载26次
- 附件【附件2：学生承诺书.doc】已下载22次

上一条：[公管学院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拟推荐名单公示](#)

下一条：[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成功举办“西交—通全球”暑期学校课程](#)

【关闭】